

## 賭博對香港青少年的影響

### 前言

因為賭博而引起的社會問題日益嚴重，每天翻開報章皆可見到因嗜賭而欠下巨款、與家人爭執、被大耳窿追數以至自殺的新聞，而一些社會福利機構亦處理不少因嗜賭而疏於照顧子女、影響夫妻及家人關係的個案。令人遺憾的是政府從來沒有正視有關問題，包括：

1. 沒有透過社會福利署或社工機構，主動收集有關賭博引起各種問題的數據。
2. 沒有撥款就賭博引起的社會問題定期進行研究和分析，並向公眾發表，讓公眾認識問題的嚴重性。
3. 沒有調撥資源協助市民戒賭；作有關輔導；以及提醒市民避免染上賭癮。
4. 沒有如吸煙、醉酒駕駛及購買股票基金一樣，提醒市民有關的風險。
5. 政府高層經常高調參與賽馬活動，為賭博宣傳造勢；於民間批評馬會一些鼓吹賭風的手法時，政府官員急於為馬會辯護。
6. 面對近年賽馬及六合彩因投注額下跌而推出的多項鼓勵及方便投注措施（如贊助電視、電台節目；以手機及網上投注）大開綠燈，助長賭風。

基於賭風日益嚴重，明光社曾於 99 年底發起聯署登報行動，要求各界正視問題，由於反應熱烈，在扣除登報費用後，尚餘約十萬元，本社利用該筆餘款，委托城市大學應用社會科學系張宙橋博士及李德仁博士，就賭博對青少年的影響進行深入調查，以彌補這方面研究的空白（各大專院校以往極少就賭博問題作深入研究）。有關研究報告的全文已在本社網頁刊登 <http://www.truth-light.org.hk>，各界人士亦可親臨本社之資源中心查閱。以下是報告的主要內容：

## 摘要

本研究主旨在分析賭博對青少年以及他們家長的影響。數據來源是在 2000 年 4 月到 6 月對 12 歲到 19 歲青少年及他們家長所進行的隨機抽樣調查。樣本包括 **1,055 位青少年**及 **262 位**他們的**父母**。

經過統計分析，可以發現較多賭博的青少年，會有以下**負面影響**：

- **較多感到不夠錢用**  
即：覺得錢夠用的程度 **低 20.2 分 (31.22%)**
- **較易受賭風影響而產生違法的意念**  
即：不受賭風影響而違法的信念 **低 19.2 分 (40.68%)**
- **學習表現較差** **低 17.3 分 (35.45%)**
- **工作表現較差** **低 16.2 分 (28.93%)**
- **學習時間較少** **每日少 2.18 小時 (54.64%)**
- **較少關心父母及家庭** **低 21.8 分 (33.23%)**
- **公民意識較差** **低 15.6 分 (24.72%)**
- **做事的精力較低** **低 24.6 分 (43.23%)**
- **欺詐心態則較高** **高 6.6 分 (35.48%)**

分析結果亦顯示，**家長較多賭博，對青少年亦會產生類似影響**。而越多賭博的家長，在工作及經濟上的問題和管教子女的困難越多，而越少用關懷性的方式管教子女。

結果顯示賭博對青少年的影響是全面的，在經濟適應、才能發展、社群整合及身心維持方面都有不良的效應。簡單來說，由於用了時間和資源在賭博上，用在其他地方的時間及資源勢必減少，這取代過程明顯解釋賭博的許多不良影響。以下我們會重點介紹一些調查結果。

## 賭博對青少年的不良影響

經常賭博的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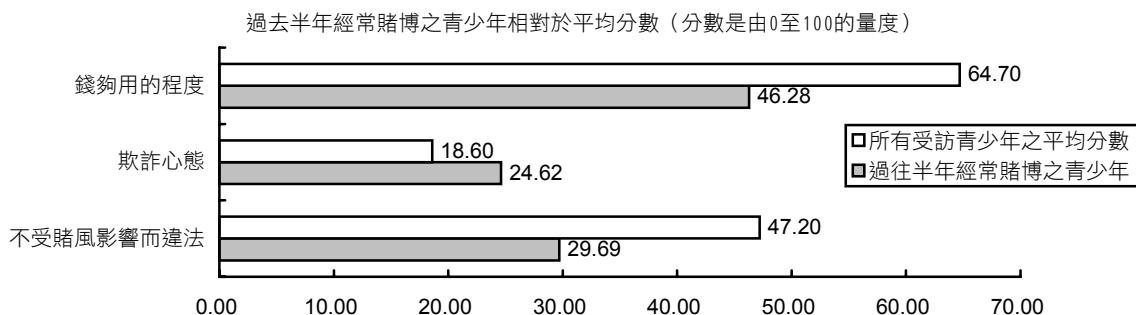
- **影響儲蓄，較多覺得不夠錢用。**

青少年財政狀況	所有受訪青少年之平均數 (0-100 分)	過去半年經常賭博的青少年 (0-100 分)	過往半年經常賭博之青少年與所有受訪青少年之平均分數相差之百分比
覺得錢夠用的程度	64.7	46.28	低 28.47%

並且，賭額越多，儲蓄越少：每月每一千元的賭額，可減少每週 313 元的儲蓄。

- **欺詐心態較重，較易產生違法的意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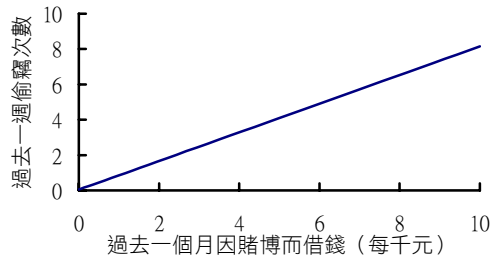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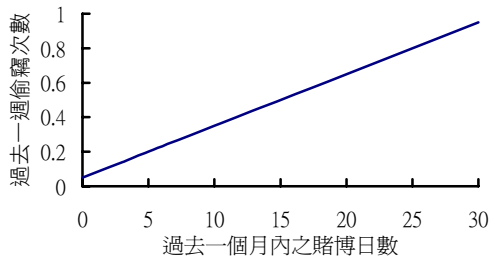
青少年行為	所有受訪青少年之平均數 (0-100 分)	過去半年經常賭博的青少年 (0-100 分)	過往半年經常賭博之青少年與平均分數相差之百分比
欺詐心態	18.6	24.62	高 32.36%
不受賭風影響而違法的信念	47.2	29.69	低 37.10%



➤ 賭博越多，偷竊越多。

過去一個月每多賭一天，過去一週偷竊的次數就多 0.03 次。賭博較多的青少年偷竊次數較多。過去一個月沒有賭博的青少年的偷竊次數，平均只有 0.01 次。但是，過去一個月有賭博的青少年，偷竊次數平均是 0.20 次，但是，賭博有可能在短時間內驅使青少年偷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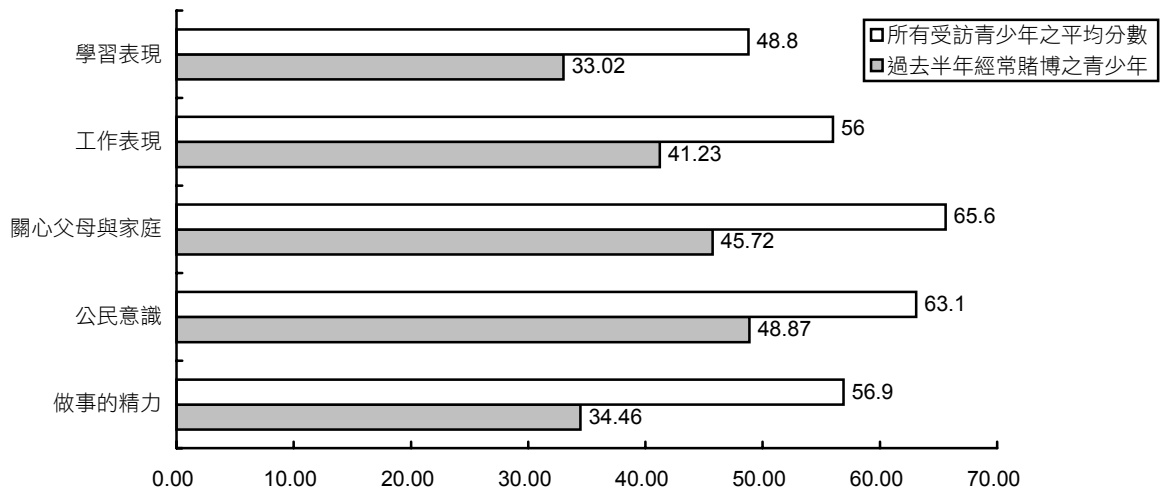
青少年最近情況	過去一個月賭博日數（每日）	過去一個月因賭博而借錢（每千元）
過去一週偷竊次數	多 0.03 次	多 0.81 次



➤ 各方面表現較差

青少年最近情況	所有受訪青少年之平均數	過去半年經常賭博之青少年	過往半年經常賭博之青少年與平均數相差之百分比
每日平均學習時間（小時）	3.99	2.00	少 49.83%
學習表現（0-100 分）	48.8	33.02	低 32.33%
工作表現（0-100 分）	56	41.23	低 26.38%
關心父母及家庭（0-100 分）	65.6	45.72	低 30.31%
公民意識（0-100 分）	63.1	48.87	低 22.55%
做事的精力（0-100 分）	56.9	34.46	低 39.43%

過去半年經常賭博之青少年相對於平均分數（分數是由0至100的量子）



## 家長賭博對青少年的效應

分析結果顯示，**家長在過去的賭博較多，子女的做事精力及工作表現都越差**。例如，在過去半年有賭博的家長，子女做事的精力比其他青少年低 10.9 分 (19.16%)。

**過去一個月父母賭博經常性，對青少年做事的精力亦有負面的效應，最多可以降低 9.05 分 (16.7%)。**

過去一個月父母經常賭博的青少年，比父母沒有賭博的青少年，在工作表現上差 11.4 分 (20.36%)。家長每週賭博天數越多，子女的工作表現就越低。

父母在青少年眼中賭博越多，他們每天用越少時間及越少用啟發性手法管教子女。例如，經常賭博的家長，比沒有賭博的家長，**每天管教子女的時間少 2.16 小時 (72%)。**

分析結果更顯示，過去三個月**賭博日數越多的家長，管教子女的困難越多，而越少用關懷性手法管教**，在質量上則少 16.2 分 (28.57%) 啟發性的管教。

根據取代理論可見，家長投入賭博的時間和資源越多，投放在管教子女的時間及資源就會減少，因而管教的深度便會不足，進而令子女不能獲得資源及支持，使子女身心及各方面表現差劣。其次，家長從賭博中不會學到積極的管教子女手法，反為學會放任地管教子女。這反映社群學習理論的觀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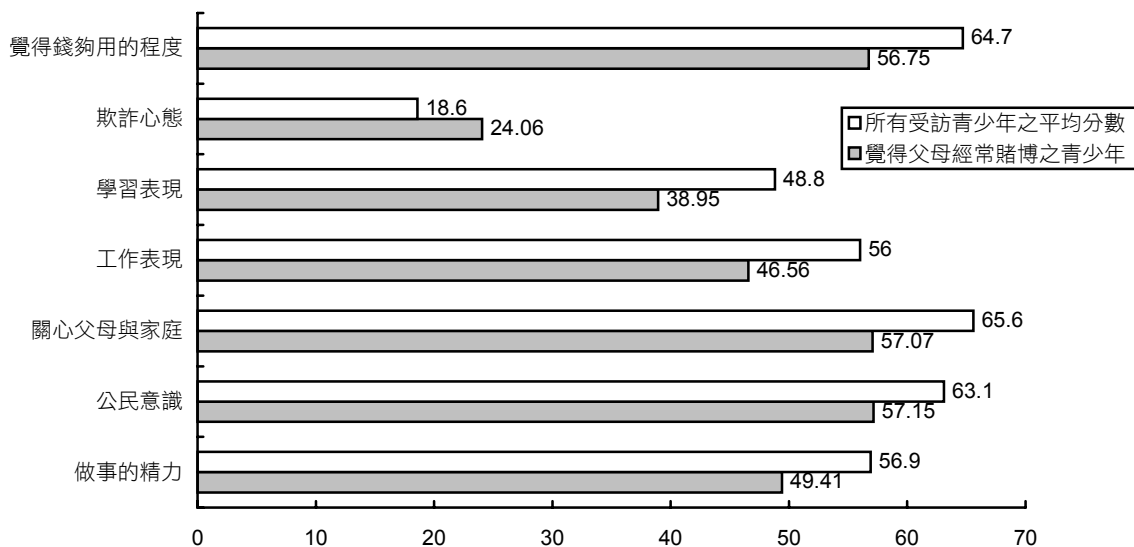
家長賭博，對管教子女有不良影響：賭博越多的家長，越多感受到管教子女的困難，越表現出較少的關懷性管教、啟發性管教及每天管教子女時間。

父母經常性賭博，對子女覺得錢夠用、不受賭風影響而違法、學習表現、工作表現、關心父母及家庭、關心父母、公民意識及做事的精力均有負面效應，而對欺詐心態則有正面效應。因此，父母的賭博形象對子女會產生不良影響，而這些影響全面涵蓋青少年的適應、發展、整合及維持的方面。

根據以上結果和詮釋，家長的賭博對青少年均有不良影響，因此，他們的賭博，是妨礙青少年發展的因素。而賭博的影響強度是不容忽視的。就算因為種種原因，青少年及家長賭博並非影響青少年行為和心態的主因，但可以肯定的是，**賭博是預測青少年不良行為的先兆**。因此，賭博是一項值得正視的問題。做事的精力並不與任何背景因素有關係。

青少年最近情況	所有受訪青少年之平均數 (0-100 分)	覺得父母過去一個月經常賭博的子女 (0-100 分)	相差之百分比
覺得錢夠用的程度	64.7	56.75	低 12.29%
欺詐心態	18.6	24.06	高 29.38%
學習表現	48.8	38.95	低 20.19%
工作表現	56	46.56	低 16.86%
關心父母及家庭	65.6	57.07	低 13.00%
公民意識	63.1	57.15	低 9.43%
做事的精力	56.9	49.41	低 13.17%

覺得父母經常賭博之青少年相對於平均分數 (分數是由 0 至 100 的量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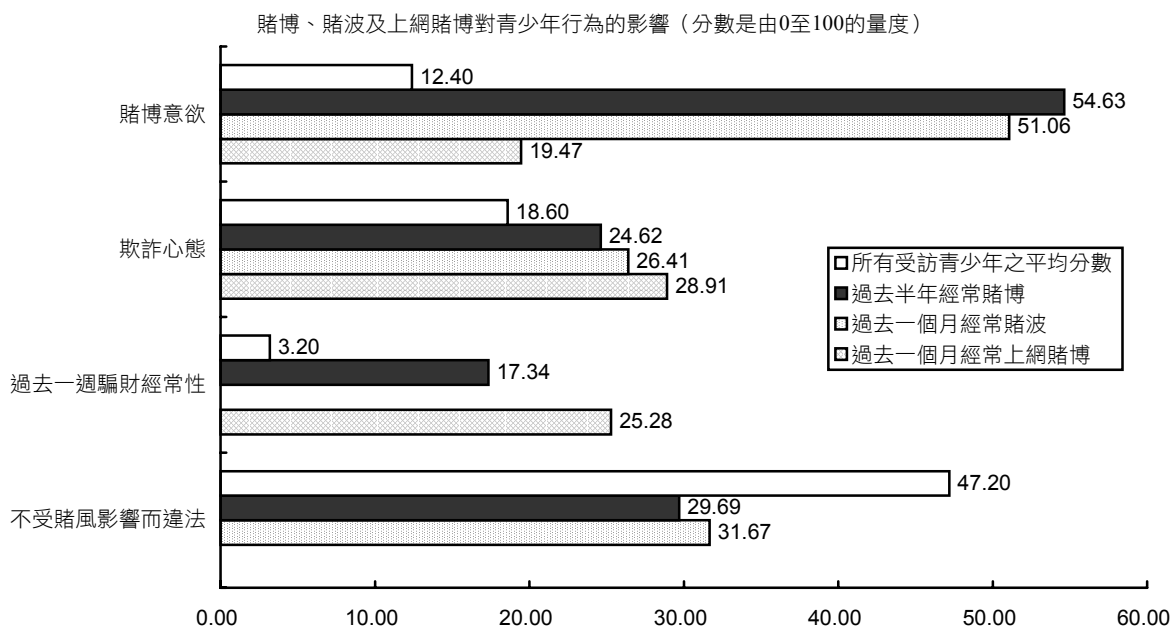
## 賭波及網上賭博對青少年的不良影響

過去經常賭波及作網上賭博會增強賭博意欲，前者達 46.3 分（373.39%），後者則 7.2 分（58.06%）。

過去經常賭波，對欺詐心態的形成有影響，可提高達 9.35 分（50.27%）。網上賭博對騙財及欺詐心態的影響尤其顯著，其中對過去一週騙財行為的經常性影響最大，達 22.5 分（703.13%）。過去經常賭波，會削弱不受賭風影響而違法的信念，達 18.6 分（39.41%）。（以上的影響為經常賭博之影響之外的額外影響）

青少年行為	所有受訪青少年之平均數（0-100 分）	過去半年經常賭博之青少年（0-100 分）	過去一個月經常賭波之青少年（0-100 分）*	過去一個月經常上網賭博之青少年（0-100 分）*
賭博意欲	12.4	54.63	51.06	19.47
欺詐心態	18.6	24.62	26.41	28.91
過去一週騙財經常性	3.2	17.34		25.28
不受賭風影響而違法的信念	47.2	29.69	31.67	

\* 賭波及上網賭博之影響為經常賭博之外的額外影響；而上面之數字並未計算經常賭博本身之影響，故實際影響可以更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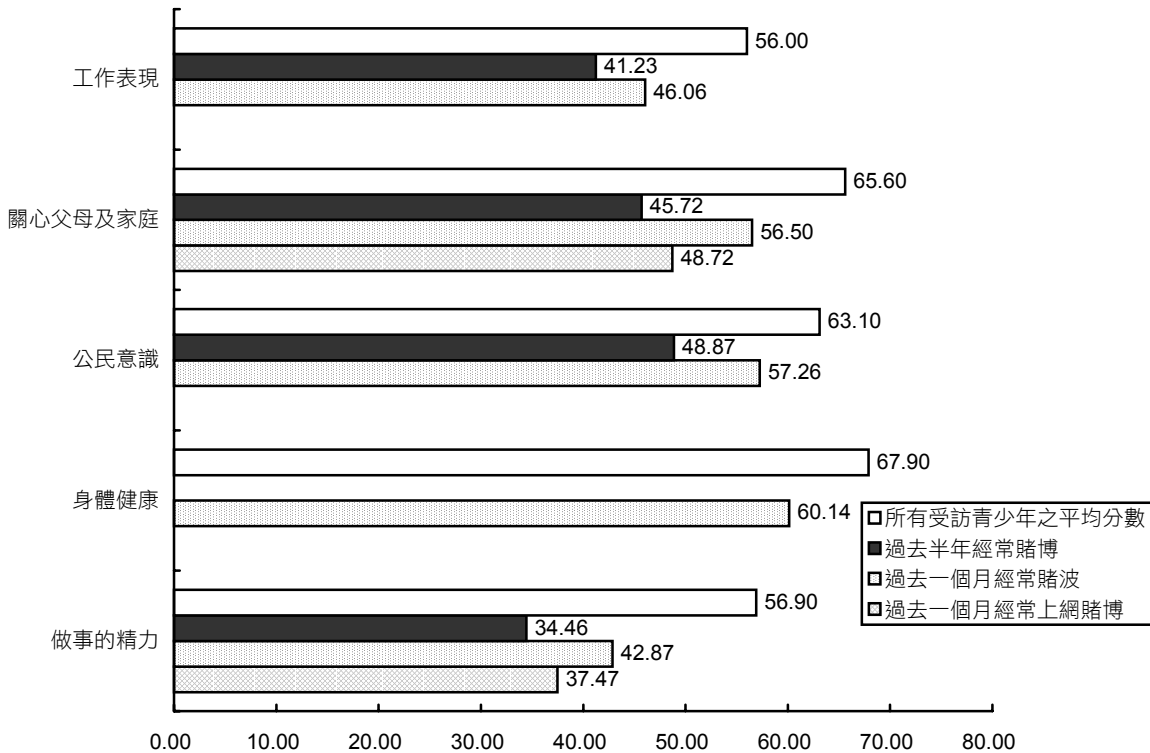
### 過去經常賭波及上網賭博

- 對工作表現有負面影響，最多可降低工作表現達 11.9 分（21.25%）。
  - 顯然會減少對父母及家庭的關注，最多可減少 10.9 分（16.62%）；經常上網賭博，則可減少 17.2 分（26.22%）。
  - 會降低青少年的公民意識，最多可減少 7 分（11.09%）。
  - 對青少年的身體健康有負面的影響，達 9.29 分（13.68%）。
  - 經常賭波及上網賭博，可降低青少年做事的精力，分別為 16.8 分（29.53%）和 19.8 分（34.8%）。
- （以上的影響為經常賭博之影響之外的額外影響）

青少年最近情況	所有受訪青少年之平均數	過去半年經常賭博之青少年	過去一個月經常賭波之青少年*	過去一個月經常上網賭博之青少年*
每日平均學習時間(小時)	3.99	2.00	2.98	
工作表現(0-100分)	56	41.23	46.06	
關心父母及家庭(0-100分)	65.6	45.72	56.50	48.72
公民意識(0-100分)	63.1	48.87	57.26	
身體健康(0-100分)	67.9		60.14	
做事的精力(0-100分)	56.9	34.46	42.87	37.47

\* 賭波及上網賭博之影響為經常賭博之外的額外影響；而上面之數字並未計算經常賭博本身之影響，故實際影響可以更大

賭博、賭波及上網賭博對青少年最近情況的影響（分數是由0至100的量子）



**賭波的不良影響尤其突出：經常賭波，對青少年人生的各方面都有不良的影響。**

其中對不受賭風影響而違法的信念的影響，最為顯著。

**網上賭博是騙財、欺詐心態及賭博意欲的因素。**它對很多方面都有不良的影響，其中對騙財的效應，最為明顯。

**經常賭波，對青少年的身體健康尤有不良的影響，**可能是因為他們通宵達旦地留意外地的足球比賽的緣故。

### **過往的賭博經驗對未來賭博意欲的影響**

相信不少市民都認為賭博是一種會上癮的行為，但往往只是基於個人見解或經驗，不一定有可靠的數據支持。這一次的研究其中一個重點便是找出過往的賭博經驗對未來賭博意欲的影響。賭博意欲越高則表示將來參與賭博的機會越大。假如過往的賭博經驗對未來賭博意欲有正面影響，那麼，賭博便是一種會上癮的行為。

以下圖表顯示最多三種不同分析的結果：

- 對未來的賭博意欲的影響
- 對未來一星期的賭博意欲的影響
- 對未來半年的賭博意欲的影響

青少年的情況	所有受訪青少年之平均分數	過去半年經常賭博的青少年的分數	過去一個月賭博日數之影響(每日)	贏輸之影響(每一千元)
未來的賭博意欲	12.4	54.63	提高 1.17	提高 0.17
未來一週的賭博意欲	7.1	50.15	提高 1.66	
未來半年的賭博意欲	12.9	65.43	提高 1.76	提高 0.47

**過去半年經常賭博將提高未來的賭博意欲。**假如有兩位青少年，他們有相同的背景（例如：同樣都是學生、年齡相同、性別相同等）；一位在過往半年經常賭博，而另一位在過往半年則很少賭博；研究結果顯示，前者在未來的賭博意欲比後者的最多可以提高 46.3 分（373.39%）！

**未來的賭博意欲與過去一個月的賭博日數成正比。**在過去一個月，每多賭博一日，未來的賭博意欲便會提高。而以對未來一週之影響最大，過去一個月每多賭博一日可提高 1.66 分（23.38%）的未來一週的賭博意欲！

**未來的賭博意欲與過去一星期賭博輸贏的金額成正比。**而以對未來半年之影響最大，每一千元可提高 0.47 分（3.64%）的未來半年的賭博意欲。

**賭博是會上癮的行為：**過去半年及過去一個月青少年的賭博行為對未來賭博意欲的影響甚大。過去半年經常賭博可提高 373.39% 的未來賭博意欲；而在過去一個月每多一日有賭博，未來一週的賭博意欲亦額外提升 23.38%！或許有不少賭徒會說，再賭多一次以後便戒賭，不會再賭。其實，若多賭一日，賭博意欲便又高了一點，要戒除便又更難了。

## 小結

綜合以上的分析，賭博對家長和青少年的影響，有幾點是特別值得注意的：

- **賭博是會上癮的行為：**過去的賭博行為對將來的賭博意欲影響甚大。影響賭博意欲的主因，是過往的賭博行為。
- **賭博習慣有不良影響：**經常賭博對青少年的身體、經濟狀況、學習、工作及公民心態均有不良影響。
- **賭博的不良影響是快速的：**明顯地，賭博的次數越多，自覺做事的精力就越少。
- **賭博的不良影響尤其突出：**經常賭博對青少年有各方面的額外不良效應。最突出的是對不受賭風影響而違法的信念，最多可降接近兩成。
- **網上賭博對騙財及欺詐心態及賭博意欲的影響較大：**其中對騙財經常性的效應最明顯。
- **賭博直接降低儲蓄：**賭額越多，儲蓄越少。
- **豪爽的賭博是欺詐心態的先兆：**青少年用作賭博佔收入越多，越能預示出欺詐心態。這關係是排除了之前的賭博行為之後的額外效應。
- **贏錢不值得讚許：**青少年贏錢越多，進行偷竊行為及不夠錢用的可能性有顯著增加。
- **家長的賭博令青少年子女身心受損：**家長過去半年有賭錢，青少年子女做事的精力便顯著較低。而家長每週賭博的日數越多，子女的工作表現就顯著越低。
- **父母在子女形成的賭博形象，對子女有不良影響：**子女對父母賭博印象越深，越表現出顯著較低的學習表現、工作表現、關心父母及家庭、公民意識及夠錢用的感受，而表現出較多的公民意識。而其中對學習表現負面效應更是明顯。
- **家長賭博，對管教子女有不良影響：**賭博越多的家長，越顯著多感受到管教子女的困難，而越表現出較少的關懷性管教、啟發性管教及每天管教子女時間。
- **家長賭博，對工作及經濟產生問題：**賭博越多的家長，相對於沒有賭博的家長，感受到的工作及經濟問題顯著越多。
- **家長賭博，是與配偶衝突的因素：**在過去半年有賭博的家長，與配偶衝突的程度顯著高近四成。

# 賭博對青少年 有多方面不良影響

李德仁  
香港城市大學應用社會科學系副教授

由 賭博引起的社會問題日益嚴重，報章經常可見因嗜賭而欠下巨款、與家人爭執、被大耳窿追數、脅持扣押威逼家人代還賭債，以至走投無路而自殺的新聞。而社會福利機構亦處理不少因嗜賭而疏於照顧子女、影響夫妻及家人關係的個案，但統計數字卻沒有標明有多大比例與賭博有關。更令人深感遺憾的是政府從來沒有正視有關問題，反而處處顯示曖昧態度，甚至放風全面開放賭禁，最後竟然要由總理拍板叫停。基於賭風日益嚴重，以及以往極少就賭博問題作深入研究，筆者和張宙橋博士最近曾就賭博對青少年的影響進行研究，以彌補這方面研究的空白，亦藉實證研究具體指出賭博對青少年的禍害。下文簡介主要內容。有關研究報告的全文將在明光社網頁刊登 (<http://www.truth-light.org.hk>)。

研究主旨在進行深入調查，分析賭博對青少年以及他們家長的影響。數據來源是在2000年4月到6月對12歲到19歲青少年及他們家長所進行的隨機抽樣調查。樣本包括1,055位青少年及262位他們的父母。這次研究不同之處在於能多方考慮賭博對青少年的影響，而且更訪問受訪者的父母，以了解父母們的賭博行為和習慣對子女的影響。這種做法以前在本港從未試過，但卻對問題的了解有很大的幫助。

經過統計分析，可以發現較多賭博的青少年，會有以下負面影響：較多感到不夠錢用、較易受賭風影響而產生違法的意念、學習表現較差、工作表現較差、學習時間較少、較少關心父母及家庭、公民意識較差、身體健康較差、做事的精力較低，但是欺詐心態則較高。結果顯示賭博對青少年的影響是全面的，在經濟適應、才能發展、社群整合及身心維持方面都有不良的效應。簡單來說，由於用了時間和資源在賭博上，用在其他地方的時間及資源勢必減少，這取代過程明顯解釋賭博的許多不良影響。

## 家長賭博對青少年的效應

根據研究結果，家長的賭博對青少年亦有

不良影響：賭博越多的家長，越多感受到管教子女的困難，越表現出較少的關懷性管教和啟發性管教，每天管教子女時間亦越少。父母經常性賭博，對子女覺得錢夠用、不受賭風影響而違法、學習表現、工作表現、關心父母及家庭、關心父母、公民意識及做事的精力均有負面效應，而對欺詐心態則有正面效應。因此，父母的賭博形象對子女會產生不良影響，而這些影響亦全面涵蓋青少年的適應、發展、整合及維持各方面。因此，他們的賭博，是妨礙青少年發展的因素。另一方面，賭博的影響強度亦是不可忽視的。就算因為種種原因，青少年及家長賭博並非影響青少年行為和心態的主因，但可以肯定的是，賭博是預測青少年不良行為的先兆。因此，賭博是一項值得正視的問題。

根據取代理論可見，家長投入賭博的時間和資源越多，投放在管教子女的時間及資源就會減少，因而管教的深度便會不足，進而令子女不能獲得資源及支持，使子女身心及各方面表現差劣。其次，家長從賭博中不會學到積極的管教子女手法，反為學會放任地管教子女。這反映社群學習理論的觀點。

## 過往的賭博經驗對未來賭博意欲的影響

相信不少市民都認為賭博是一種會上癮的行為，但往往只是基於個人見解或經驗，不一定有可靠的數據支持。這一次的研究其中一個重點便是找出過往的賭博經驗對未來賭博意欲的影響。賭博意欲越高則表示將來參與賭博的機會越大。假如過往的賭博經驗對未來賭博意欲有正面影響，那麼，賭博便是一種會上癮的行為。

研究結果顯示，過去半年經常賭博將提高未來的賭博意欲。假如有兩位青少年，他們有相同的背景（例如：同樣都是學生、年齡相同、性別相同等）；一位在過往半年經常賭博，而另一位在過往半年則很少賭博；研究結果顯示，前者在未來的賭博意欲比後者的最多可以高出46.3%！因此，賭博是會上癮的行為。或許有不少賭徒會說，再賭多一次以後便戒賭，不會再賭。其實，若多賭一次，賭博意欲便又高了一點，要戒除便又更難了。

## 小結

綜合以上的分析，賭博對家長和青少年的



## 賭博蔓延為青少年成長 和家庭生活帶來打擊

影響，有幾點是特別值得注意的：

**賭博是會上癮的行為：**過去的賭博行為對將來的賭博意欲影響甚大。影響賭博意欲的主因，是過往的賭博行為。

**賭博習慣有不良影響：**經常賭博對青少年的身體、經濟狀況、學習、工作及公民意識均有不良影響。

**豪賭是欺詐心態的先兆：**青少年用作賭博佔收入越多，越能預示出欺詐心態。這關係是排除了之前的賭博行為之後的額外效應。

**贏錢不值得讚許：**青少年贏錢越多，進行偷竊行為及不夠錢用的可能性有增加。

**父母的賭博形象，對子女有不良影響：**子女對父母賭博印象越深，越表現出較低的學習表現、工作表現、關心父母及家庭、公民意識及夠錢用的感受，而其中對學習表現的負面效應更是明顯。

**家長賭博，對管教子女有不良影響：**賭博越多的家長，越多感受到管教子女的困難，而越表現出較少的關懷性管教、啟發性管教，以及每天用於管教子女的時間。

梁林天慧

浸會愛群社會服務處總幹事  
明光社副主席

賭博對香港普羅大眾來說並非一項新鮮事，而且在資訊科技突飛猛進的今天，各類型的賭博、博彩活動正不斷以不同形式被鼓吹及推廣，但鮮有深入研究其影響，甚至其禍害。最近「明光社」委托「城市大學」進行了一項調查，結果顯示賭博對青少年成長及家庭生活質素帶來一定的打擊，政府在放寬有關管制前宜多加三思。

首先，我們瞭解一下香港青少年成長狀況，有為數越來越多的中學生及大專生不滿意自己現時的精神健康狀況；小學生及中學生的高危情況有增無減，而且常有連鎖性的自殺行為；「夜青」數目及濫用藥物，例如「搖頭丸」的情況也引起關注。在校內，中學生的行為問題及在學違規的情況也持續增加。在自殺的原因中，不少自殺案主留書表示不滿父母的管教手法，表示出本港父母在忙碌的工作及壓力下，在教養子女方面甚感吃力。

此外，香港作為一個開放的社會，便要因開放傳媒付上代價，透過傳媒窮追猛打，繪形繪聲地報導成年人搶購「Tom.com」股票事件；政府高官因貪污受審及校長藉「裙帶關係」被受質疑等事件，一波接一波地展示在青少年眼前，這些屈枉正直的行為，叫青少年難以服從成人的權威，進一步質疑言行一致及重視操守是否不合時宜，誠信既未被看為重要，青少年群體中便盛行「搵快錢」，只要達到的不妨「瞞天過海」等價值觀念，這種想法實使香港社會難於建立踏實、專注、勤奮的下一代，久而久之，更影響了香港的法治精神、國際形象及外國在港投資者的信心。有見及此，「廉政公署」最近以廣告形式直接呼籲市民不要貪便宜，可惜的是最近又揭發了議員受賄及有14%的執法者（警務人員）因賭博向「大耳窿」借貸的情況，部門需要安排專業的輔導員幫助部份欠債警務人員除去「賭癮」，還清賭債。從以上的社會事件看來，我們意識到在本港現

時環境中要建立不貪財，不欺詐的下一代絕非易事！

從是次與賭博有關的調查報告中，我們可以發現賭博影響父母／家長與子女的相處時間、青少年的精力及公民意識，最令人擔心的是經常賭博與青少年的欺詐，偷竊習慣相關，賭博更減低他們儲蓄，鼓吹不勞而獲的心態。以欺詐的心態為例，經常賭博的青少年相對於很少賭博的青少年高出35.48%，而關心父母及家庭則低33.23%，做事精力方面則低43.23%。研究更指出賭是一種「上癮」行為。若香港政府對此情況有如視若無睹，一方面在推行「樂善勇敢」的教育目標，更以立例形式推行強積金，另一方面容許賭風加劇、蔓延，實屬自相矛盾，浪費資源，更未能在多方面配合去培養青少年的全人發展及成長。

除了青少年的成長，賭博對家庭的凝聚力也有很大的影響。在早前的「社會服務聯會」的社會發展(Social Development Index)調查中，已顯示香港社會及科技甚至民生方面在近期有不同程度的進步，反之家庭凝聚力（如結婚人數與離婚人數比較）卻明顯下降，使人擔心香港的家庭正面臨多方面的衝擊。此外，根據是次有關賭博的調查報告內容，有關父母賭博的情況的問卷回應數目雖然不多，約為二百多人，但已有一定的參考價值。

在平日多有賭博的父母，他們的子女在做事精力及表現上都較差，分別比其他的青少年低19.16%及16.7%。原因顯而易見，父母放多了時間在賭博上，自然少了精神教導子女，沒有心力去啟發及關懷子女，子女也少被父母欣賞，打擊了家庭時間的質素。在調查研究中，也顯出這類的父母在質量上少了28.57%對子女作啟發性的管教。

香港的家庭問題日益嚴重，根據「政府檔案室」的資料，96-98年間家庭暴力每年已超過700宗，而虐兒個案有1,100宗，特別叫人擔心的是不少個案牽涉謀殺或誤殺家庭成員，當中包括謀殺全家後自殺的個案。從報章所報導這些嚴重個案中，問題的導火線往往與家庭經濟問題、失業、欠下賭債有關，另外發生婚外情及配偶關係惡劣有關的也為數不

少。在96-98年，約有400宗是家庭成員傷人、謀殺及自殺個案，懷疑成因均與經濟、欠債及婚姻問題有關。在離婚率方面，93-98年間已上升64%，每年平均上升9%，於88年，100宗結婚便有12宗的離婚個案，於98年，100宗結婚便有45宗離婚個案，情況已直逼北美的大城市。家庭的經濟出了問題，有些案主便以賭博解決，結果是欠下巨債，後果更嚴重，而是次研究也指出賭博對夫婦關係也有負面影響。

香港這個大城市中，罪案率不比西方國家高，但賭博風氣蔚然成風。假若政府冒險開放更多的賭博途徑，似乎會對家庭和青少年成長會帶來一定的打擊。政府在推廣賭博時，應三思及作多方面考慮，以免助長賭風蔓延時，激化貧富懸殊，家庭暴力，而付上沉重的社會代價。此外，政府應要向市民廣泛諮詢，有系統地作出有關研究，提供及發展配套式的輔導服務，委派專業人士幫助現時因成員嗜賭如命而面對嚴重問題的家庭，戒掉賭癮，與及為日後賭博對家庭的禍害作出預防，作一個負責任的政府。

## 賭風與校風

崇真書院 張文彪校長

近年來，香港刮起一陣強勁的賭風，除了慣常的賭馬、六合彩、打麻將和往澳門博彩等活動之外，最近更流行非法賭波和網上賭博，而香港政府亦正研究賭波合法化的可能性。前一陣子，為解決香港的經濟困境，更有人倡議要將香港變成「東方的拉斯維加斯」。除了賭博活動之外，香港社會亦瀰漫著一股濃烈的投機取巧的風氣，不少人都抱有「以小博大」、不勞而獲和「一朝發達便不用再幹」的心態，傳統中國的價值觀念，例如做人要踏實、忠厚、克己耐勞、自食其力、節儉致富的觀念，似乎已逐漸被人遺忘。試問年青人在一種如此好賭、投機、唯利是圖的社會氣氛中長大，會否習染不良的思想和行徑，而他們將來又會成為一群怎樣的市民？

明光社與城市大學合作做了一個有關《賭

博對香港青少年的影響》的研究（以下簡稱《賭博研究》），其報告指出「賭博對香港青少年的影響是全面的，在經濟適應、才能發展、社群整合及身心維持方面都有不良的效應」，甚致提到「賭博是預測青少年不良行為的先兆」。他們的結論是：「賭博是一項值得正視的問題」。

大家都認為學校是有責任在青少年心智不大成熟、性格仍可塑造的階段，幫助他們建立正確的人生觀和價值觀及作出正確的抉擇，藉以抵抗社會的歪風的。教育下一代，學校自然是責無旁貸的。相信每一間學校的教育人員都希望建立優良樸實的校風，以利學生學習和成長。但是身處在這樣一種大環境、大氣氛之下，學校能否與之絕緣，不受其影響，並能為學生建這一個美善純全的小環境、牢不可破的心靈堡壘呢？答案是肯定的，但要知道這絕非易事！因為每一天，當學生從家庭和社區返回學校時，他們都可能帶進不少從外間習染而來不良的意識、價值和習慣，包括賭博的習性。學校固然要幫助他們洗淨這些不良的素質和為他們樹立正確的榜樣，但他們未必每一個都是這樣聽命和受教的，尤其是那些自幼便隨著成年人賭博的學生，他們的習慣可說是根深蒂固，是十分難打破的！

當然，學校如果努力，仍可能做到遏止學生校內的賭博行為；不准他們看馬經、打紙牌、「鋤大D」、打麻將、買六合彩，甚至是一些學生運用自己的創意而發明的賭錢舉動，例如以書頁號碼的大小來賭錢，但對於其在家庭裡或校園之外的賭博行為，學校便鞭長莫及了！在針對表面的行為方面，學校還可以做到點功夫，但在扭轉他們貪財、僥倖、投機和不願踏實的心態方面，很多時候，縱使老師們花上九牛二虎之力，學校仍難敵社會這股強勁的歪風。學生參與賭博，其禍實在無窮！《賭博研究》指出：「經過統計分析，可以發現過去半年以至過去一月較多賭博的青少年，在錢的夠用性、不受賭風影響而違法的意念、學習表現、工作表現、過去一週學習時間、關心父母及家庭、公民意識、身體健康及做事的精力均顯著較低，而欺詐心態則顯著較高」。按筆者的觀察，這種投機博彩的心態甚至會滲透到他們學習生活的層面上，影響其學習的態度和行為，例如學生不願刻苦溫習，只求「貼中」題目；靠「天書」、「貼士」、「補習社」多

於靠自己苦讀和力學；不願花功夫做學問，只顧爭取紙上的成績等等。

試想我們的學生對賭博和投機的事每天都耳濡目染，而學校卻要在他們中間建立一種純樸向學、積極進取的校風，是不是難若登天？整個的形勢對學校實在非常不利，可是社會仍不斷鞭策學校要做好德育和公民教育，並且期望每個從學校畢業出來的學生，在社會上都會是一個忠誠可靠、勤儉好學和做事認真的市民。社會之期望絕對是正確的，只是社會並未盡本份，在行動上與學校配合！豈不知當社會人仕容讓賭風蔓延、政府大開賭禁時，他們正是間接地阻撓學校，拖其後腿，叫她難以為社會培訓意識健康的下一代！社會人仕應認清賭風實在無情地打擊著每間學校的校風，叫後者難得淨化、難以強大！

對於「黃、賭、毒」三種禍害，我們的社會似乎對「賭」的戒心較少，大眾傳媒都經常報導有關賭博的資訊，一般人都認為人多少是有點賭性的，只要控制合宜，對社會應是不會做成什麼大的傷害，大都以「小賭可以怡情，大賭可以亂性」作為指導行為的思想。從教育的觀點來看，此種態度只會令學校在勸止學生賭博的理據上會受到強大的衝擊，因為受責的學生往往會質疑稱：「為什麼成年人可以賭博，我們便不能做？我們也是為了怡情而已，況且這是合法的行為，是政府准許的！」這種矛盾特別會在社會賭風熾熱的情況下顯得嚴重和尖銳。《賭博研究》亦發現「家長賭博會令青少年子女身心受損」、「父母在子女形成的賭博形象，對子女有不良影響」及「家長賭博對學校子女有不良影響」等情況。

綜觀上述之情況，不能不令人憂慮。整個香港社會實在須要反思一下：我們社會究竟是個怎樣的社會？究竟我們想變成怎樣？究竟我們希望下一代會變成怎樣？抑制賭風及重建勤儉實幹的生活方式，也許是香港其中一件當務之急，因為它會影響整個社會未來的生存、繁榮與安定。我們相信當整個社會都意識到「助長賭風，其禍害無窮」，並採取積極的行動回應時，學校才會有多一點空間和較有利的條件去教育下一代，香港社會才會變得健康和進取的。

# 賭波是大勢所趨？

明光社總幹事 蔡志森

六十年代貪污盛行，若不識趣，不肯同流合污的警員，便像站在風馳電掣巴士前面的傻瓜，被輾斃是理所當然的！但無法抗拒是否就是將一種行為合法化的重要理據？

賭波合法化如箭在弦，得到足總、馬會、一些商界以至傳媒人士的支持，大家認為賭波情況勢不可擋，為了避免龐大投注流向外圍；賺取可觀的賭博稅；抽取賭波利潤以協助發展足球活動等等，都成為支持賭波合法化的重要理據，但卻忽略賭波會對青少年帶來的負面影響！

根據明光社委託城市大學應用社會科學系所做的研究發現，賭波對青少年產生負面行為的影響是顯著的，經常賭波的青少年，他們的賭博意慾比起所有受訪青少年（共1,055人）高了三點七倍；騙財的經常性更高了七倍！欺詐心態高五成；而受賭風影響而違法的信念則低四成。

此外，賭波亦會對青少年在身心各方面帶來不良影響，例如會降低工作表現兩成；減少對父母及家庭的關注一成六；降低公民意識一成；身體健康會差一成三；而做事精力更降低達三成！

除了以上所說的種種不良影響之外，很明顯足球是青少年熱愛的運動，若果賭波合法化，勢必吸引更多本來只打算單純觀看足球的青少年躍躍欲試，而合法化亦是他們放膽去參與的一個誘因（持

別是對一些本來較守規矩的青少年！）當社會大眾努力去推動賭波合法化時，有沒有為我們下一代的健康成長好好想一下？

足總作為一個推廣足球運動的組織，竟然支持賭波合法化，實在荒謬！體育運動近年努力擺脫煙草商的贊助，為的就是不想與損害大眾健康的商品掛鉤，但現在卻又為求金錢資助而不惜注入荼毒青少年的原素，無異飲鴆止渴！

馬會本來只應擔任維持合法賭博的角色，但近年由於投注下跌，常常以方便市民為藉口，不斷增加投注的花款，並利用手機和網上投注，間接誘使更多人投注，並增加霎時衝動投注的機會，此外，又透過不同途徑表示有意作為合法賭波的承辦機構，屆時恐怕又會以不同花款吸引更多賭波！

近年賭波風氣盛行，傳媒功不可沒，若不是一些自己積極參與非法賭波的客席主持在講波時大講賭波盤，各大報章（包括一些自命正派的），每日在體育版刊登非法賭波資訊（其情況類似教人如何買大麻和fing頭丸！）賭波風氣恐怕沒有那麼厲害！傳媒究竟有沒有正視其社會責任？

最後，政府對賭博問題態度曖昧，從來沒有撥款進行賭博對市民（特別是家庭和青少年）影響的研究和調查，亦沒要求社會福利署和各社工機構，收集有關數據，當然亦沒有撥款專門協助市民戒賭及提醒他們賭博的害處。

期望政府、議員及市民在考慮賭波是否合法化的時候，不要只著重眼前的金錢利益，而要深入了解賭波對青少年的長遠影響。

## 明光社

董事會：樓晉瑞校長 梁林天學女士 林海盛牧師 歐偉昌先生 黃世輝傳道 譚壽華牧師 何志濂牧師  
關啟文博士 張文彪校長 易嘉謙先生 范卓輝先生 陳一華牧師 李碧心小姐 蕭如發牧師

義務法律顧問：何宋婉真律師

顧問團：區玉君牧師 張慕曜牧師 李清詞牧師 吳宗文牧師 胡志偉牧師 余達心牧師 楊環球牧師  
羅秉祥博士 鄧偉棕律師 關德康律師 陳家樂律師

督印人：樓晉瑞校長 總編輯：蔡志森 執行編輯：李靈亮  
編委會：陳燕萍 李耀華 廖鳳儀  
承印：有成印刷有限公司

本刊所有文章，如欲轉載，請與本社聯絡。

明光社地址：九龍旺角彌敦道701號番發大廈15樓（旺角地鐵站A1出口）  
電話：2768 4204 傳真：27439780 電郵：info@truth-light.org.hk

網址：<http://www.truth-light.org.hk>